

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
115 年全國視覺障礙者柔道推廣營
實施辦法

一、宗旨：

- (一) 提供我國視覺障礙者參與各項體育運動的機會，協助其參與各種體育教育項目，並提供其適當的專業體育運動訓練及復健諮商，開拓其體育運動空間，以增進其身心健康，提升適應社會生活的能力。
- (二) 培植推展視覺障礙柔道運動人才，以利培育視覺障礙柔道運動員之需。
- (三) 提供我國視覺障礙者參與柔道運動之機會，透過柔道運動增進其身心健康、強化其身體素質並提升自我防衛能力。
- (四) 發掘具潛力之學員，透過專業教練培訓，提升其柔道專業技術，進而增加視覺障礙柔道選手人口，目標參與 2027 年日本關西主辦之世界壯年運動會視障組柔道賽及 2026 年各項國際視障柔道賽事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運動部

三、主辦單位：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

四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大理高級中學、中華民國帕拉林匹克視障運動協會

五、活動時程：

- (一) 活動日期：115 年 4 月 25 日至 115 年 6 月 20 日止，共 8 堂課(確切課程日期詳見下方課程表)。
- (二) 活動時間：每周六 9 點至 12 點(會因狀況更動時間)

六、活動地點：臺北市大理高級中學 學生活動中心 柔道場

七、參與對象：

- (一) 具中華民國國籍且持有身心障礙證明者(視覺障礙)。
- (二) 有學習過或是有段位者優先報名。
- (三) 未滿 18 歲之學員需有一位陪同人員(直系親屬或法定代理人)。

八、參與人數：以 15 人為限。

九、報名資訊：

- (一) 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5 年 4 月 20 日 17:00 止(若額滿則提前截止)。
- (二) 報名方式：請聯繫以下承辦人

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 杜天佑 老師 (電話:0936-864-778)

電子信箱：tutienyu@gmail.com

***初學者柔道服可當場借用**

十、活動內容：(如遇國定假日或是連續假期，順延或是擇日舉辦)

日期	課程內容	教練
4月25日 5月2日	柔道基礎課程 柔道立技教學 墊上體能訓練	杜天佑 劉沅蓉
5月9、16日	立技應用進階 摔倒練習 柔道寢技教學 體能訓練	杜天佑 劉沅蓉
5月23、30日 6月13、20日	立技對練 對摔 2026 最新比賽規則講解示範 比賽動作研究 立技寢技應用連絡技 體能訓練	杜天佑 劉沅蓉

十一、師資名單：

姓名	學/經歷
杜天佑	日本福岡教育大學保健科學研究所 碩士 中華民國柔道總會 A 級柔道教練 中華民國柔道總會 A 級柔道裁判 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 柔道教練 體育教師 韓國聽障亞運 柔道教練 2025 世壯運 視障組 柔道執行教練 臺北市立啟明學校 柔道隊教練
劉沅蓉	中國文化大學體育學系運動教練研究所碩士班 中華民國柔道總會 C 級教練證 中華民國柔道總會 C 級裁判證 2025 世壯運 視障組 柔道教練 台北市立大理高中柔道隊教練

十二、預期效益：

- (一)使全國視覺障礙者及親屬、特殊學校師生、身心障礙者協會、機關、團體工作人員了解教育部推展全國視覺障礙者運動休閒政策。
- (二)透此類活動提高視覺障礙者參與運動意願，鼓勵視覺障礙學生培養良

好運動習慣，亦提升其投入帕拉柔道運動之運動訓練意願。

(三)藉由此項活動提供不同障別的視覺障礙者有相互交流的機會，繼而培養良好的人際關係及互助網絡。

(四)透過本項活動，使視覺障礙者有機會參與柔道運動，增進其身心健康並培養獨立自主能力。進而積極培育國家視障柔道選手參與國際賽會，為國爭光。

十三、本活動經陳報運動部備查後實施；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

家長同意書

本人同意敝子弟 參加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

貴會舉辦之「115 年全國視覺障礙者柔道體適能活動營」，敝子弟絕對遵從貴會一切活動的規定及指導，若有違反規定及指導，本人願負一切責任，特此同意。

家長／監護人姓名：

電話：

地 址：

備註：未滿 18 歲之學員請記得繳交家長同意書，否則報名無效。

簽名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附件二

肖像授權同意書

活動過程中將拍攝照片、影音等活動紀錄，做為日後活動宣傳及推廣使用。本次活動所拍攝之內容（包含照片及影片）可能會出現在成果報告、主辦單位官方網站或承辦單位之網路平台等相關活動文宣中。本人理解上述內容並同意將活動期間之影音、影像、著作及肖像權無償授權供主辦單位及其授權之單位合理使用。

本人／法定代理人姓名：_____ 電話：_____

地 址：_____

備註：未滿 18 歲之學員請由法定代理人簽屬本同意書。

簽名：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

廣告



禁止性騷擾

No Sexual Harassment

禁止性騷擾及性侵害公開揭示

- 1 任何人不得對他人性騷擾或性侵害。
- 2 性騷擾他人者，依法得處新臺幣1萬元以上10萬元以下罰鍰；
利用權勢或機會進行性騷擾者，其罰鍰加重二分之一；
乘機襲胸摸臀或觸摸他人隱私部位，被害人可提出刑事告訴，
最高可處2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10萬元以下罰金。
性侵害他人者，依刑法規定最高可處死刑、無期徒刑或10年以上有期徒刑。
- 3 性騷擾或性侵害他人，除負有法律上之刑事與民事責任外，
本單位亦將依內部規定懲處。
- 4 遇到性侵害事件，請撥打110或113保護專線求助。
- 5 發現性騷擾或性侵害事件，需本單位立即協助處理者

請撥打本單位聯絡電話： 02-8771-1450 / 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